



413850S-2023



南阳仲饴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NZYT 0001S-2023

# 风味饮料浓浆

2023-12-11 发布

2023-12-11 实施

南阳仲饴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由南阳仲饴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起草人：贺天乐。

H N

Q B

# 风味饮料浓浆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风味饮料浓浆的分类、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茯苓、枸杞、山药、栀子、酸枣仁、杜仲雄花、小茴香、葛根、白扁豆、白扁豆花、芡实、百合、砂仁、龙眼肉、陈皮、甘草、玉竹、益智仁、金银花、菊花（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中的一种）、蒲公英、白芷、桑葚、黑芝麻、荷叶、黄精、酸枣仁、枣（大枣、酸枣、黑枣）、姜（生姜、干姜）、薏苡仁、桃仁、莲子、代代花、枳椇子、山楂、蒲公英、栀子、桑叶、薄荷、芦根、淡竹叶、麦芽、莱菔子、冬瓜、马齿苋、乌梅、沙棘、覆盆子、重瓣红玫瑰、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以下）、松花粉、玛咖粉、鸡内金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经加水浸泡、水煮提取、过滤，辅以浓缩液{鲜（冻）【乌鸡骨、猪肾、驴皮、狗肾、狗鞭、狗睾丸、牛皮、牛肾、牛鞭、牛宝（牛睾丸）】、鲜（冻）水产品及其干制品（蚌、牡蛎、蛤蜊）中的一种或几种，经预处理、加水、黄酒熬制、浓缩、过滤而成}，加入蜂蜜或麦芽糖浆，添加或不添加山梨酸钾，经搅拌、浓缩、冷却、灌装、杀菌或不杀菌、包装而成的风味饮料浓浆（需加水稀释后饮用）。

根据配方不同可分为不同产品。

## 2 要求

### 2.1 原辅料要求

2.1.1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1.2 茯苓、枸杞、山药、栀子、酸枣仁、小茴香、葛根、白扁豆、白扁豆花、芡实、百合、砂仁、龙眼肉、陈皮、甘草、玉竹、益智仁、金银花、菊花（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中的一种）、蒲公英、白芷、桑葚、黑芝麻、荷叶、黄精、酸枣仁、枣（大枣、酸枣、黑枣）、姜（生姜、干姜）、薏苡仁、桃仁、甘草、莲子、代代花、龙眼肉、山楂、鸡内金、蒲公英、栀子、桑叶、薄荷、芦根、淡竹叶、麦芽、莱菔子、冬瓜、马齿苋、乌梅、沙棘、覆盆子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

2.1.3 枳椇子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

2.1.4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原卫生部 2010 年第 3 号公告的规定。

2.1.5 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以下）应符合原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人工种植）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2012 年第 17 号）公告的规定。

2.1.6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部 2014 年第 6 号的规定。

2.1.7 松花粉应符合卫生部《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2004 年第 17 号）和 GB 31636 的规定。

2.1.8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 2011 年第 13 号的规定。

2.1.9 鸡内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

2.1.10 乌鸡骨、猪肾、驴肉、驴皮、狗肾、狗鞭、狗睾丸、牛皮、牛肾、牛鞭、牛宝（牛睾丸）、应符合 GB 2707 的规定。

2.1.11 鲜（冻）水产品应符合 GB 2733 的规定。

2.1.12 干制品（蚌、牡蛎、蛤蜊）应符合 GB 10136 的规定。

2.1.13 蜂蜜应符合 GB 14963 的规定。

2.1.14 麦芽糖浆应符合 GB/T 20883 的规定。

2.1.15 山梨酸钾应符合 GB 1886.39 的规定。

2.1.16 黄酒应符合 GB/T 13662 和 GB 2758 的规定。

##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性状	粘稠状液体	从样品中取出适量，倒入一洁净烧杯中，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色泽、杂质，嗅其气味，然后以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	
气味、滋味	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与气味，无异味	
杂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可溶性固形物（20℃，折光计法），%	≥	1.0	GB/T 12143
铅（以 Pb 计），mg/kg	≤	0.3	GB 5009.12
山梨酸钾 <sup>a</sup> （以山梨酸计），g/kg	≤	0.5	GB 5009.28
展青霉素 <sup>b</sup> ，μg/kg	≤	20.0	GB 5009.185
甲基汞 <sup>c</sup> （以 Hg 计），mg/kg	≤	0.5	GB 5009.17
注：a 仅适用于使用该食品添加剂的产品； b 仅适用于添加山楂的产品； c 仅适用于添加鲜（冻）水产品及其干制品的产品。			

## 2.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 目	采样方案 <sup>a</sup>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mL	5	2	10 <sup>2</sup>	10 <sup>4</sup>	GB 4789.2
大肠菌群, CFU/mL	5	2	1	10	GB 4789.3
*霉菌, CFU/mL ≤	15				GB 4789.15
*酵母, CFU/mL ≤	15				GB 4789.15
沙门氏菌, /25mL	5	0	0	—	GB 4789.4
注: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1 和 GB/T 4789.21 执行; *霉菌、酵母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7101 的规定。					

###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 2.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

### 2.7 其它要求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2760 的规定,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

##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 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可溶性固形物、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茯苓、枸杞、山药、栀子、酸枣仁、杜仲雄花、小茴香、葛根、白扁豆、白扁豆花、芡实、百合、砂仁、龙眼肉、陈皮、甘草、玉竹、益智仁、金银花、菊花（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中的一种）、蒲公英、白芷、桑葚、黑芝麻、荷叶、黄精、酸枣仁、枣（大枣、酸枣、黑枣）、姜（生姜、干姜）、薏苡仁、桃仁、莲子、代代花、枳椇子、山楂、蒲公英、栀子、桑叶、薄荷、芦根、淡竹叶、麦芽、莱菔子、冬瓜、马齿苋、乌梅、沙棘、覆盆子、重瓣红玫瑰、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以下）、松花粉、玛咖粉、鸡内金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经加水浸泡、水煮提取、过滤，辅以浓缩液{鲜（冻）【乌鸡骨、猪肾、驴皮、狗肾、狗鞭、狗睾丸、牛皮、牛肾、牛鞭、牛宝（牛睾丸）】、鲜（冻）水产品及其干制品（蚌、牡蛎、蛤蜊）中的一种或几种，经预处理、加水、黄酒熬制、浓缩、过滤而成}，加入蜂蜜或麦芽糖浆，添加或不添加山梨酸钾，经搅拌、浓缩、冷却、灌装、杀菌或不杀菌、包装而成的风味饮料浓浆（需加水稀释后饮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制定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管部门监督检查的依据。

本标准中的霉菌、酵母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7101 的规定。

南阳仲怡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QB